

中国石化股份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文件

孤岛厂发〔2026〕3号

关于孤岛采油厂垦利联合站原油处理系统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1月10日，建设单位胜利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组织验收工作组对《孤岛采油厂垦利联合站原油处理系统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验收专家意见（见附件）。针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验收报告编制项目组进行了整改。经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核，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

经研究，同意孤岛采油厂垦利联合站原油处理系统改造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在工程投运后，要继续做好以下：

- 1.加强培训管理，规范操作；
- 2.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定期进行演练，不断提高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水平，确保项目环境安全；
- 3.做好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附件：

- 1.验收工作组意见
- 2.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 3.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

2026年1月10日

